

劳 伦 斯 文 集



彩 虹



Cai hong

北方文艺出版社



劳 伦 斯 文 集

彩 虹

北方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彩虹 / (英) 劳伦斯 (Lawrence, D. H.) 著; 葛 备 杨 晨 曹慧
毅译. — 哈尔滨: 北方文艺出版社, 2001. 10
(2005. 6 重印)

ISBN 7-5317-1109-5

I. 彩… II. ①劳…②葛…③杨…④曹… III. 长篇小说—英
国—现代 IV. 1561. 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54249 号

彩 虹

Cǎi hóng

作 者 / [英]戴维·赫伯特·劳伦斯
译 者 / 葛 备 杨 晨 曹慧毅
责任编辑 / 梁志民 王学刚
封面设计 / 安 璐
出版发行 / 北方文艺出版社
地 址 / 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方里小区 105 号楼
经 销 / 新华书店
印 刷 / 北京中创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850×1168 1/32
印 张 / 21
插 页 / 4
字 数 / 460 千字
版 次 / 2001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05 年 6 月第 2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 50.50 元 (上下册)
书 号 / ISBN 7-5317-1109-5/I · 1082

目 录

编者前言.....	刘宪之
劳伦斯：一位堕入神秘主义的好人(代译序).....	索天章
第一章 汤姆·布兰温如何娶了一位波兰籍太太.....	(1)
第二章 他们在马什的生活.....	(49)
第三章 安娜·伦斯基的童年.....	(84)
第四章 安娜·布兰温的少女时代.....	(102)
第五章 马什的婚礼.....	(141)
第六章 胜利者安娜.....	(154)
第七章 大教堂.....	(217)
第八章 孩子.....	(233)
第九章 马什农场和洪水泛滥.....	(265)
第十章 延伸.....	(289)
第十一章 初恋.....	(314)
第十二章 耻辱.....	(373)
第十三章 男人的世界.....	(395)
第十四章 扩大圈子.....	(466)
第十五章 狂欢中的痛苦.....	(484)
第十六章 彩虹.....	(551)
劳伦斯年谱.....	(567)
劳伦斯著作年表.....	(575)

第 十 章

延 伸

作为家里的长女，厄秀拉感到担子真重。才十一岁，她就得送古娟、特丽莎、凯瑟琳上学。为了不和父亲混淆，弟弟威廉总是被叫做比利^①。比利才三岁，长得可爱而细巧。他仍待在家里。最小的妹妹还是个婴孩，叫做卡桑德拉。

孩子们曾一度上过离马什农场不远的教会学校。那是附近唯一的学校。因为规模小，布兰温夫人感到把孩子送去比较安全，尽管村里的男孩们给他们各起了个外号，管厄秀拉叫“厄秃拉”，古娟叫“跑得快”，特丽莎叫“茶壶”。

古娟和厄秀拉是伙伴。老二身材修长，总是懒洋洋的，爱好幻想，不愿和现实发生关系。她不属于现实，而属于她自己的幻想。厄秀拉则属于现实。因此，古娟把一切都交给她的姊姊去作主，毫无保留、毫不在乎地信任她。厄秀拉对她的同伴兼妹妹充满了温情。

要想叫古娟负起责任，那是无济于事的。她象一条在海洋里飘荡的鱼儿，自由自在地生活在自己的世界里。她从不为存在操心，她只相信并信赖厄秀拉。

^① 厄秀拉的父亲和弟弟同名，都叫威廉。为了便于区分，他们分别用威廉的两个不同昵称，一个叫威尔，一个叫比利。

老大很为对弟妹的责任而烦恼，特别是对特丽莎，这个结实大胆的小东西老爱打架。

“厄秀拉，比利·皮林斯拉我头发。”

“你对他说过什么来着？”

“什么都没说。”

于是，布兰温家的女孩们便和那家叫皮林斯，或菲利普斯的孩子们势不两立了。

“比利·皮林斯，看你再敢拉我的头发！”特丽莎说道。她正和她的姊妹们走在一起，趾高气扬地瞧着那长着雀斑的红头发男孩。

“为什么不敢？”比利·皮林斯也不甘示弱。

“你就是不敢。”叫人讨厌的特丽莎说道。

“那么，你过来，茶壶，看我敢不敢。”

“茶壶”走上前去，比利·皮林斯一把抓住她一络弯曲的黑发，她愤怒地向他扑了过去。站在一旁的厄秀拉、古娟、小卡蒂和菲利浦斯家的克莱姆、沃尔特以及埃迪·安东尼也跟着一涌而上。接着，是一场混战。布兰温家的女孩们比一般男孩都要来得健壮，因此要不是她们的围裙和长头发，她们会占很大便宜。然而，她们回家时，头发散了，围裙也被撕坏了。把布兰温家女孩们的围裙给扯了，菲利浦斯家的男孩们感到挺快活。

然而，事情并不是这么简单就了结了。布兰温夫人不肯善罢甘休，她可不吃这一套。她从不犯人，但也决不容忍自己的尊严受到侵犯。因此，牧师来到学校训了一番话：“考思绥的男孩竟然不能象一个堂堂男子汉那样对待考思绥的女孩子，这实在是件伤心的事情。欺侮一个女孩子，踢她、打她，还要撕她的围裙，这象一个男孩吗？这样的男孩应当受到严厉惩罚！应

当被叫做胆小鬼！你们这里没有一个男孩不是胆小鬼……”

· 菲利浦斯们感到窝囊极了，而布兰温家的姑娘们则是得意洋洋，尤其是特丽莎。冤仇继续着，但当中也有关系好转的时候。那时，厄秀拉就是克莱姆·菲利浦斯的心上人，古娟是沃尔特的，特丽莎是比利的，甚至小卡蒂也当上了埃迪·安东尼的心上人。这是两家“邦交”最密切的时期。一有机会，这两家小孩就聚在一起。然而，无论是厄秀拉还是古娟，对菲利浦斯家的那些男孩从来没有真正的亲热感。他们这种结盟和假扮情人都是闹着玩的。

布兰温夫人又出来干涉了。

“厄秀拉，我告诉你，我可不愿看到你成天在路上与男孩子混在一起。马上给我停止，你一停，其他几个就会停了。”

厄秀拉痛恨扮演小小的布兰温派的代表这一角色。她从来不能随心所欲，她总是厄秀拉加古娟加特丽莎加凯瑟琳，后来，甚至比利也加了上来。况且，她并不需要那些菲利浦斯们。她和他们并没有志趣相投之处。

然而，这个布兰温——皮林斯联盟也并未持续多久，它很快就垮了，因为布兰温家财大气粗，似乎总是高人一等。她们可以自由出入马什农场。学校教师们对她们毕恭毕敬，连牧师都对她们礼让三分。她们总是鼻子朝天，不把人放在眼里。

“你又不是千金小姐，厄秀拉·布赖瘟，丑八怪！”克莱姆·菲利浦斯说道，脸涨得通红。

“再丑也比你俊！”厄秀拉反唇相讥道。

“你还认为你是千金哩！长着张这样的脸，丑八怪！厄秀拉·布赖瘟。”他嘲笑她，而且试图把其他人一起煽动起来。敌意就这样产生了。她是多么仇恨他们这种冷嘲热讽呵！她对她们变得冷酷起来。厄秀拉为自己的家庭而感到十分自豪。所有

布兰温家的女孩们都有一种高贵感。由于家庭教养的结果，她们似乎都在匆匆忙忙地过着自己的生活，而不顾别人对她们是怎么想的。厄秀拉从来就没有想到过，别人可能会对她有看法。她以为不管认识她的是谁，只要认识她就够了，而且就应当如此地接受她。她以为世界上的人都和她一样。如果她不得不瞧不起某个人的话，她会感到很难过，而且从此再也不能原谅他。

这使许多可鄙的小人气得发疯。布兰温们不得不时刻提防这些心怀叵测的卑鄙小人。奇怪的是，母亲意识到这会发生。因此总是预备让她的孩子们换一个环境。

厄秀拉十二岁时，公共学校里那些孩子们的妒忌和敌意开始影响到她的情绪，因此，安娜就把她和古娟一起送到诺丁汉的一所中学去了。这使厄秀拉感到如释重负。她有一种强烈的希望，希望能逃脱使人卑鄙渺小的环境，如妒忌啦，齟齬啦，吝啬啦，等等。菲利浦斯们因为穷，就总是搞一些卑鄙的小动作，这对她简直是种折磨。她希望能和平等的人在一起，而不愿让自己也变得渺小。她的确希望与克莱姆·菲利浦斯平等相处，但不知怎的，每当她和他在一起，她就会感到脑子发胀。她想敲打自己的前额，她想逃走。

她发现要逃走并不困难。她走就是了。她离开小学校，离开那些平庸的教师，以及她想爱但没爱成，而且她再也不能原谅的菲利浦斯们，来到了中学。她对于小人有一种本能的恐惧，就象一头鹿害怕恶狗一样。因为她是盲目的，她既不算计也不会估价人们，她总认为人们都和她一样。

她习惯以自己家里人来衡量别人：她的父母、祖母和舅舅们。她所敬爱的父亲是一个单纯的人。他那扎根于无底的深渊中的强健而又黑暗的灵魂叫她那么着迷，那么惊叹；她的母亲

是那么超脱、洁身自好，仿佛与整个世俗的世界没有任何关系；她祖母来自遥远的地方，饱经了人间的沧桑。人们要成为厄秀拉的朋友，一定要合乎这样的标准。

因此，当她甚至还只是一个十二岁的女孩时，她已经乐于冲破考思绥的狭隘圈子了。那里只适合有限的人们。外面是如此一个广阔的世界，那里有她将会热爱的、骄傲的人们。

坐火车去上学，她每天早晨七点三刻就得出门，下午要到五点半才能回到家里。她很高兴这样，因为家已显得太狭小、拥挤了。家里整天乱哄哄的，连个躲避的地方都没有。她恨当长女，要负起管理弟妹的责任。

家里的确是整天乱哄哄的。孩子们精力充沛，不知疲倦，而母亲只知道让她们吃饱玩好。当厄秀拉长大了一点的时候，这一切对她来说，就犹如一场恶梦。后来她见到一幅鲁宾斯^①的画，画上是—群活蹦乱跳的光身娃娃，并发现画名叫做《多产》的时候，她浑身战栗了，世界在她眼里变得可憎了。作为一个孩子，她知道生活在一群娃娃当中，生活在多产的酷热当中，是什么滋味。她从小就和母亲激烈地作对，她渴望某种更为高尚的精神活动。

雨天，家里成了一个疯人院。孩子们在雨中窜进窜出，一会儿用脚去踩垂头丧气的杉树底下的积水，一会儿又跑过厨房湿漉漉的石板地，惹得打扫清洁的女佣成天唠唠叨叨。他们一窝蜂似地挤在沙发上，或者用脚踢客厅里的钢琴，使它发出蜂群般的声响，或者在地毯上打滚，四脚朝天，有时还两个人争抢一本书。这帮坐立不安、恶魔一般的孩子！他们会偷偷溜上楼来找厄秀拉，吊在卧室门口的插销上，对着把自己关在里面读书的姊姊轻声轻气和神秘地呼唤：“厄秀拉！厄秀拉！”锁住的

^① 彼得·保罗·鲁宾斯（1577—1640），佛兰德画家。

门增添了他们的神秘感，到头来她总是不得不把门打开，驱走这种诱惑。这帮孩子还爱缠住她，好奇地问这问那。

母亲却在这片混乱中稳坐泰山。

“闹总比生病好。”她说。

然而，这些成长中的女孩子们一个个都为此受过罪。厄秀拉这时已超越了欣赏安徒生和格林童话的阶段，开始爱上浪漫的爱情故事《国王之歌》^① 这一类东西了。

“美丽的伊莱恩，可爱的伊莱恩，
百合花般的伊莱恩，阿斯托拉特的小女仆，
高高地守卫在面向东方的宝塔，
塔里藏有朗思罗特神圣的盾牌。”

她是那么喜爱这首诗啊！她在卧室的窗口旁读着这首诗，黑黑的头发象瀑布一样披洒在肩上，温暖的面庞洋溢着喜悦，凝视着对面的教堂和教堂里的院落。那教堂就象一座角塔状的城堡，朗思罗特正路过那里。当他经过时，他向她频频招手，他那猩红色的斗篷穿过黑黝黝的杉树林，越过开阔的空地。而她啊，啊，就是她，则是那个孤独的小女仆，高高地守在塔里，手里擦着那块叫人闻风丧胆的盾牌，并为它编织网套，等着，等待着，永远是那样遥远和孤寂。

就在这时；楼梯上响起一阵轻微的脚步声，门外传来轻声的耳语，门栓吱地一响，然后比利兴奋地轻声说道：

“门锁着！门锁着！”

接着，是那些孩子们用膝盖撞门的声音，一面急迫地叫着：

“厄秀拉，厄秀拉，咱们的厄秀拉！”

^① 英国诗人艾尔弗雷德·丁尼生（1809—1892）著。

没有反应。

“厄秀拉，咱们的厄秀拉！”现在完全是在叫唤了。仍然没反应。

“妈妈，她不开门。”随后嚷道，“她死了。”

“走开，我还没死。你们想要干什么？”响起女孩愤怒的声音。

“开门，厄秀拉。”喊声里含着怨气。完了。她只得开门。她听到楼下女佣擦洗厨房地板时铁桶拖过石板地的刺耳的声音。孩子们蜂拥而入，问道：

“你在干什么？为什么要锁门？”然后，她设法找到教区房间的钥匙，溜到那里，坐到布袋上，开始做另一个梦。

她是那位年老的君主唯一的女儿，有着天赋的魔力。一天天地，在无语的欣喜中，她象幽灵一样徘徊在那古老静谧的城堡里，或是飞快地跑过寂静的阳台。

她突然感到一阵巨大的悲痛：她的头发是黑色的。她应当有金黄的头发和白皙的皮肤。她很为自己的黑发伤心。

不要紧，她长大后可以把它染掉，或者去晒太阳，直到把它颜色晒得褪色。同时，她总是头戴一顶用纯威尼斯线编织的白帽子。

她无声地奔过阳台。阳台上身上长着宝石的蜥蜴在石头上歇息，她的影子照在它们身上时也不动弹一下。深深的寂寞中，她听见泉水叮咚，闻到茂盛的玫瑰花香。她游啊，游荡在美丽的梦幻世界里。她路过栖息着洁白天鹅的湛蓝的湖面，来到一个美丽的花园，那里，一棵大橡树下躺着一只梅花鹿，四只脚齐齐地放在一起，黄澄澄的小鹿偎依在它身旁。

哦，这只鹿是她的老相识。它会和她说话，因为她是个魔法师，它会象太阳光讲话一样告诉她各种故事。

她一向是个粗枝大叶的人。一天，她忘了锁上教区房间的门，孩子们冲了进来，卡蒂割破了手指，大声嚎叫起来；比利在精致的凿刀上刻下一道道印子，干了很多破坏的勾当。那里简直是造反了。

母亲的脾气很快发完了。厄秀拉又把门锁上，心想这下可以太平了。不料，才过了一会儿，她父亲走了进来，手里拿着满是刻痕的工具，眉头紧皱。

“哪个见鬼的把门开了？”他怒气冲冲地说道。

“厄秀拉。”母亲答道。他手里正拿着一块揩布，因此，他转过身，随手用布狠狠地抽在女孩的脸上。她脸上一阵阵火辣辣的疼痛，随后的一瞬间里，她好象是惊呆了。她一动不动，脸上除了倔犟之外毫无表情。但是她的心理在冒火，泪水止不住地涌了上来。

她再也控制不住自己了，一下子哭了出来，眼泪扑簌簌地流了下来。她扭头走开了。但她燃烧的心并没有屈服。他看着她走开去，心里感到很矛盾，既因为很容易地惩罚了她而感到得意，但同时又充满了怜悯。

“我想，打她的脸是大可不必要的。”母亲冷冷地说道。

“就这样用揩布弹一下伤不着她。”他说道。

“那也不见得会有好处。”

接连好几个星期，厄秀拉的心为受到这种待遇而在冒火。她感到自己太脆弱了。难道他不知道她是多么脆弱，多么害怕，又是多么容易受到伤害？在所有的人里，他知道得最清楚。然而他还是故意这么做，故意去伤她那颗极其敏感的心，故意让她丢脸，用侮辱来使她受到创伤。

她的心孤独地燃烧着，象一堆点着了火的篝火。她不会忘记，永远不会忘记。后来，她与父亲又重新言归于好，但不信任和

反抗的种子已经播下子，尽管它不易察觉。她再也不是毫无疑问地属于他的了。慢慢地，慢慢地，不信任和反抗的火焰在她心里燃烧，将她与他之间的关系逐渐烧掉。

她经常独自一个人奔跑。她对一切活的东西都有一种热情。她爱小溪，每当她发现一条奔流的小水流，她就会感到高兴。它似乎能使她的精神跟着它一起奔流、欢唱。她可以一连几个小时地坐在小溪或小河旁的桤树根上，注视着水流跃过石头，穿过落在地上的树枝，匆忙地向前流去。有时，水中小鱼象幻影一般往来浮沉；有时，鹌鹑会沿着溪边奔跑；有时，其它小鸟会飞来饮水。突然，她看见一只青青的翠鸟一闪而过，于是，她会感到快活极了。

翠鸟是梦幻世界的象征，心灵陶醉的见证。

然而，她现在必须走出这由无数幻想编织起来的内心世界。在她的想象中，她的父亲是一位浪迹天涯的奥德赛；^① 她的外祖母代表着那么多遥远模糊的现实，这些现实几乎已成为各种神秘的象征：头上戴着蓝色花环的村姑和冰天雪地中的雪橇；那长着黑胡子的年轻的外祖父，代表着婚姻、战争和死亡；而关于她自己，她又有多少色彩斑斓的想象，她并非厄秀拉·布兰温，她其实原来是一个波兰公主，魔法使她来到了英国；还有她那些书本中的海市蜃楼。然而现在，她必须走出她五彩缤纷的幻想，继续向前，去到那座落在诺丁汉的中学。

她很害羞，因此遭罪。譬如，她有咬指甲的习惯，所以她深怕自己的手指会使她丢脸。她为这事简直是忧心忡忡。她会受上好几个小时的折磨，思考她怎样才能可以不脱下手套，她可以说手烫伤了，或者装出忘记脱手套的样子。

一到中学，她就等于有了自己的世界。那里，个个女孩都

① 古希腊作家荷马所作的史诗《奥德赛》中的主人公。

是来自上等人家。那里，她将走在自由的与她地位平等的人中间，一切渺小的事物都将荡然无存。哦，要是她不咬指甲，那该多好！要是她没有这种恶习，那该多好！她多么希望自己能至善至美，白璧无瑕，过上一种高尚尊贵的生活。

父亲在引见她时所作的介绍是那么糟糕，这使她很难过。他象一个小听差似的，连话都不会说。他的衣服也显得不合身，而且太随便。厄秀拉希望父亲在把她引见给这个新世界时，能身穿袍子，作一番体面的介绍。

对于学校，她有着无数想象。校长格雷太太有一种女教师所特有的典雅个性。学校本身曾经是一所有钱人家的寓所。阴森森的草地把屋子与外面幽暗气派的街道隔了开来。房间宽敞舒适，屋子后部俯瞰着草坪，从窗口望出去，可以看到植物园郁郁葱葱的山坡，座落在山凹里的城市和城里鳞次栉比的屋顶。

厄秀拉坐在位于山上的教室里，俯瞰着城里特有的繁荣、烟雾和喧嚣。她心里很快活。在这所学校里，她设想这里的空气更为洁净，因为它受不到工厂烟雾的污染。她希望学习拉丁语、希腊语、法语和数学。当她第一次书写希腊字母时，她就象一个申请职位的人一样浑身颤抖。

现在她正位于另一座山的山坡上，她还无法望到这座山的山顶。她怀着无限的渴望，爬呀，爬，想望到更远处的景色。一个拉丁语的动词，在她的眼里就象是一片处女地，她能从中嗅出清新的味道。它有着一定的含意，尽管她还不知道它意味着什么，但她能推测出它的意思。不管怎样，它是意味深长的。当她学会了 $X^2 - Y^2 = (X + Y)(X - Y)$ ，她感到她掌握了某种东西，她被解放到了一个珍贵、没有限制、令人陶醉的天地。当她做着法语练习：“我把面包给了我的弟弟。”她会感到说不出的高兴。

在她心里，所有这些事物中间都回响着一个嘹亮的、振奋人心的号角声，鼓舞她不断上进。她永远不会忘记她那本褐色封面的《朗曼初级法语语法》，红边的《拉丁语入门》，还有那本小小的灰封面的代数书，这些书里有一种魔力。

她生性聪颖，学得很快，但她并不“彻底”。如果她不能本能地理解一样东西，她就学不会它。过了不久，她开始痛恨所有的课程，蔑视所有的教师，故作清高，使自己变得十分可憎。

她是一头自由的、不受约束的动物。在她的反叛宣言中，她曾宣称：对于她来说，不存在任何法律和规则。她只为自己而生存。接着，她和每个人都长时间地干了一仗，但终因力量不支而垮了下来，一个人孤零零地把心都快哭出来了。经过磨炼，她终于获得了以前不可能得到的一种省悟。她变得更聪明，同时也更感伤了。

厄秀拉和古娟总是一块儿去上学。古娟是个恬静、害羞、充满野性的女孩。她象一件悬挂着的小东西，丝毫不引人注目，她总是悄悄地退缩到自己的世界里去。她似乎本能地避免一切接触，独往独来，追逐着与任何人都无关的尚未成熟的幻想。

她并不聪明。但她认为，她和厄秀拉两人中间只要有一个人聪明就够了。厄秀拉已经明白的事情，为什么还要她古娟去操心呢？妹妹把她生活中有关宗教、责任的部分全由她姊姊去代理了。而她自己则象一只野生动物一样不负责任，超脱自在。

当她得知自己的成绩是全班倒数第一时，她桀然一笑，不以为然地说，现在她安全了。她对于父亲的责骂和母亲的冷嘲热讽全不在意。

“我花钱让你到诺丁汉干啥去了？”父亲愤愤然地说道。

“爸，你完全不必为我花这个钱，”她无动衷地答道，“我随时准备收拾回家。”

她很乐意呆在家里。身材苗条的古娟从不喜欢外出，她在家里就象一只蹲在窝里的动物一样逍遥自在。厄秀拉恰恰与她相反。她在外面时思想集中敏锐，然而，一回到家就象变了一个人，成天郁郁寡欢，惶惶不可终日。

但是，星期天对两人都一样，是最快活的日子。厄秀拉总是盼望着星期天，盼望着星期天所能给予的永久的安全感。在平常的日子里，她总是痛苦地怀着一种恐惧，因为她感到一种对她不讲情面的压力。对于权威，她总是怀着一种恐惧和敌视的心情。只要能够避免与权威或权力发生冲突，她有充分的信心把她所想干的事情干好；但是如果受制于它们，她就会不知所措，会被彻底摧毁。她总是受着这种威胁。

这种残忍和丑恶感总是咄咄逼人地在窥视着她，随时准备把它的力量强加在这个不愿随波逐流的女孩身上。这是影响她生活的最大的一种势力。无论她在哪里，无论是在学校，在朋友中间，在街上，或是在火车里，她总是本能地约束着自己，不敢呈现自己的本来面目，生怕她那隐蔽着的自我会暴露出来，遭致社会的无情打击。

此刻，她在学校里还是相当安全的。她知道该怎样安分守己，不过多显示自己。她只有在星期天才是真正自由的。虽然她只是个十四岁的少女，她已感到哪怕是在家里，都在增长着一种与她为敌的力量。她知道自己是在家里不安定的因素之一。然而，不管怎样，她在星期天是真正、彻底地自由的，她可以毫无忧虑和畏惧地成为她自己。

哪怕星期天是暴风骤雨，它仍是最可爱的一天。早晨醒来，如果她感到心头轻松愉快，她便会纳闷这是什么原因，接着，

她会猛然想起这是星期天。于是一阵欣喜之情，一种自由的感觉便会在她心里油然而生。整个世界被取消、或被倒拨了二十四小时。只有星期天的世界存在着。

她甚至爱家中的混乱。如果孩子们一直睡到七点，那就真是一种福气。通常，六点刚过，就可以听到一两声偶尔的声响，接着是一阵叽叽喳喳。它们宣告新的一天开始了。随后，传来了小脚在地板上奔跑发出的咚咚声，孩子们起床了。他们穿着衬衫满地乱跑，裸露着红扑扑的小腿。因为星期六晚上洗了澡，他们的头发松散而闪闪发亮，显得格外精神。

当屋里这帮半裸的孩子开始忙开了的时候，父母中的一个先起床了，要么是母亲，慵懒悠闲，浓密的黑发松散地蜷起，掖在一只耳后；或者是父亲，黑头发乱蓬蓬的，衬衫领子敞开着，一副温暖舒适的样子。

然后楼上的大女孩子们可以听到这惯常的吆喝声：

“比利，你想干什么？”这是父亲强壮、有回音的嗓子。

或者是父亲一本正经的声音：

“我说过，卡西，我饶不了你。”

这确实令人惊奇，怎么父亲的身体动也不动，嗓子竟可以发出铜锣般的声音；而母亲尽管头发蓬松，衣衫肥大，她只要一开口，就象一个女王，立刻全场肃静，哪怕孩子们正在大闹天宫。

早饭端上来了。两个大女孩下楼来到弟妹的喧哗当中。看着这些半裸的孩子们光着屁股东奔西跑，忙个不停，古娟说，就象是看到一帮光腚的小天使。

小孩子们终于被一个个擒住了，脱掉睡衣，准备换上星期天穿的干净衬衫。然而衬衫还来不及套上其中一个毛茸茸的脑袋，那赤裸裸的身子就溜走了，跑到客厅的羊毛地毯上打滚。